

贫困的城市丛书

现代围城

聚焦中国城市的婚姻家庭



尹铮 编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贫困的城市丛书

现 代 围 城

——聚焦中国城市的婚姻家庭

尹 铮 编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围城:聚焦中国城市的婚姻家庭/尹铮编著. -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1999. 1

(贫困的城市丛书/陈怀鹏主编)

ISBN 7-80146-144-4

I. 现… II. 尹… III. ①婚姻-社会问题-城市-中国
②家庭-社会问题-城市-中国 IV. D6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6850 号

现代围城

——聚焦中国城市的婚姻家庭

尹 铮 编著

责任编辑 王前

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 邮政编码 100032

北京市仰山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5 字数:200 千字

1999 年 1 月第一版 1999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6000 册 定价:14.00 元

ISBN 7-80146-144-4/C·59

上 篇

互相研究了3周，相爱了
3个月，吵架了3年，彼此忍
耐了30年——这就叫婚姻。



再没有什么比情爱这个话题更令世人垂注的了。

古人或今人，黄种人或是欧罗巴人，对男欢女爱的种种论调，至今依然是仁者见仁，各执一词。历史演绎到今天，无论东方还是西方，意识形态的不同并没有造就情爱世界的偏见，前卫的年轻人似乎有一种殊途同归的默契。飞速发展的交通工业、日新月异的信息网络使他们有更为自由的交流空间，毕竟是年轻的一代了。

古希腊的柏拉图，倡导“精神恋爱法”，男女没有肉体的接触，只有心灵的融合；近代的尼采则鼓吹肉欲方面的暴戾行径，将生殖器誉为“一切意志的焦点”，两相对比，禁欲和纵欲构筑了历史上情爱观的两种极端。

禁欲主义笼罩在人们心头的是对性的神秘。基督教新约以耶稣的名义谴责性接触，幻想着男女在纯粹的精神享受中在云端遨游。他们的嘴唇从来不会碰在一起，双手总是拥抱着一无所有的空间。（见瓦西列夫《情爱论》第4页，三联书店1986年版）禁欲的结果是将一切与性相联的事物统统打入伤风败俗的冷宫之中，也断送了无数痴情男女终生的幸福。

极端的压抑与人的本性相左，必然容易导致极端的放纵。虚伪的神秘主义造就了更为混乱的价值准则。在罗马帝国衰败时期，男女关系的贬值使得举国上下一片荒淫，男人纵欲无度，妇女则以卖弄色相为荣。人们的羞耻心完全丧失，性关系的紊乱达到了惊人的程度。



弗罗伊德说：“人类的文明史，也就是人类爱欲被压抑的历史。”在他关于爱欲与文明相对立的理论中，敏锐地指出，文明对爱欲的压抑，从根本上有利于个体生命的发展和完善，就好像农民用石碾压麦苗，花匠用剪刀修树枝那样，看似摧残，实际更有利于植物生长。最忌讳的是本末倒置，把麦苗完全压死，把小树连根砍光。文明所施的不当压抑会彻底摧残个体生命，最终摧毁社会生机，导致社会进步与生命本质不可避免的分裂和毁灭，这就是人类及其社会的悲剧。（《中国性文化：一个千年不解之迷》第315页，中国对外翻译出版社1994年版）

无论古时的人们是如何看待性与爱，毕竟这都已成为历史的遗迹。马克思强调指出，男女之间的关系是衡量社会文化修养水平的尺度。在物质文明高度发展的今天，我们没有必要对历史评头论足，应关心的是今天的人们该如何正确对待。

自本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女权运动从西方世界开始勃兴，随着各国政府对妇女生育健康、劳动保护、参政议政诸方面予以关注以及对卖淫、性骚扰等现象的管制，妇女地位不断提高，妇女权益得到法律的明确保障。诸如叔本华、尼采那些歧视妇女的论调早已成为古董，妇女首先在家庭中赢得了平等。在中国，如今离婚案件有70%是女方首先提出，妇女不再忍受无爱的婚姻，她们也不再束缚于传统的观念，

为了爱情她们敢于面对世俗的批驳，随着这一切的变化，社会的道德评价也在发生改变，人们不再将离婚的过错归于女方。



隐私观念的强化已使人们对情感世界的自主有了更充足的理由。既是私生活，那么，就没有必要整齐划一，你我皆同，前卫也好，保守也罢，大家自扫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于是，试婚、同居、别居、包二奶、傍大款，以及未婚妈妈、人工授精、试管婴儿等逐渐让人们耳熟能详。在西方社会经历“性自由”思潮的阵痛后，步入市场经济的东方国家也在悄悄经历着一场思想观念的大解放。人们敢于探讨“性”这个话题，也不再避讳对爱欲的渴望与追求。从讳莫如深到性知识普及，从遮遮掩掩到公开谈论，这本身就是历史的进步。老百姓已不再把“离婚”看作是不道德的丑事，而是更客观、冷静地来对待。性观念逐渐开放，一些青年人也不再把结婚看成是性生活的必由之路。他们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只要开心就在一起，不高兴就分开——传统的价值观念对他们已然发生动摇。

但是，一个社会要稳定发展，必须有相应的道德标准保驾护航。在价值多元的今天，我们应该具备怎样的情爱观才真正符合社会的秩序、历史的潮流？面对着更为前卫、甚至试图抛弃传统家庭生活方式的新一代，我们又该如何引导他们走上正确的人生轨迹，不致因头脑过热、一时冲动而铸下大错？伴随着日新月异的传媒业，我们又该如何规范“少年不宜”信息的泛滥？

时代等待着我们的回答。



第一章 婚恋絮语

恋爱是魔术，婚姻是技术。

科学有时候令人感到大煞风景。据说，只要电击大脑的某个部位，马上就会出现恋爱的感觉。好在愿意接受这种测试的人不多，不然满大街都是怀春的人，那将如何是好。

至少到目前为止，恋爱对人来说还是神秘的。你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恋爱，也不知道将和谁恋爱。一旦堕入爱河，简直就像神灵附体。稍具文学才能的男子会自觉像个天才诗人，才思源源不绝，写的情书越肉麻越觉得有趣。略有姿色的女子醺醺然地望着镜子，自忖：西施也不过如此嘛，我也许还比她性感呢！

恋爱真是没有道理可言。恋爱中的人几乎都一样可爱，所以你不必诧异嫦娥也许会和猪八戒相爱。

有人说，恋爱是一团火，婚姻是灭火器。火光映照下的脸庞是美丽的，即使你是贫血患者，脸色苍白也会显得楚楚动人。但当火光熄灭，附体的神灵从你身上遁去，你就成为一个平凡人了。平凡人就得做平凡人的



事：结婚。

很多人都对婚姻抱悲观态度。培根说：“成了家的人，可以说对于命运之神付出了抵押品……美满的婚姻是难得一遇的。”法国的泰恩说得更刻薄：“互相研究了3周，相爱了3个月，吵架了3年，彼此忍耐了30年——这就叫婚姻。”

但大多数人还是选择了结婚。选择结婚的理由千差万别。男的希望有人给洗衣做饭，女的希望有人帮她换煤气罐，不一而足。但有一点大概是选择结婚的重要原因：寻找归属感。

原来人是“贱骨头”，非要把自己归属于别人才肯安心。有人把自己归属于释迦牟尼，有人把自己归属于耶稣，有人把自己归属于家庭。家乃一个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你从外面“打拼”回来，需要家给你舔干身上的血迹，擦干脸上的泪水，给你安慰，给你温暖，让你信心百倍地重新出发。

家有生命。只要你心疼它，呵护它，给它滋养，它会茁壮成长。你回到这里，它给你加倍的回报。而一旦破裂，它也会哭泣，也会流血。

维护一个家显然不是靠一时的心血来潮就能完成的。它需要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付出。这当然是一门很难的技术。但你为了获得它的滋润，再难的技术也得去努力钻研，

是吧？



“我爱派”与“爱我派”

在现实生活中，婚姻与爱情有时是颇难统一的。于是有人提出口号曰：“找个爱我的人做丈夫（或妻子），找个我爱的人做情人。”这口号一经喊出，便广为流传。然而真正有多少人言出必行，行必有果，闹它个鱼与熊掌兼而得之。多少年来，恐怕尚无人做过调查，也无法调查。

其实，对于这个“立足婚姻，寻找爱情”的口号，许多人不过是觉得有趣而姑妄喊之，真去实践的只是少数。因为不光是实践起来困难重重，即使鱼与熊掌真的兼得了，最终也大多是闹得消化不良，上吐下泻。于是人们又放弃浪漫，回归现实，女人希望未来的丈夫以爱情为聘礼，男人则希望未来的妻子将爱情作嫁妆。这种美好的希冀，结果又化作两句口号，一曰：“找一个我爱的人”，二曰：“找一个爱我的人”。择偶的两大主张由此产生，即“我爱派”与“爱我派”。

“我爱派”认为，如果找一个不爱的人，岂不是糟蹋了我的青春？与一个不爱的人共同生活，不仅难以生产激情，简直是痛苦的折磨。如果是我爱的人，可以为他（她）奉献一切，即使是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只有与我爱的人在一个屋顶下生活，我才会感到“幸福美满”，才会觉得不虚此生。

“爱我派”认为，要想使婚姻幸福美满，就要找一个爱我的人。他（她）真心爱我，才能对我体贴入微，才能为我任劳任怨。并且能赞美我的长处，原谅我的缺点。与一个不爱我的人在一起，岂不是让我在爱情的



沙漠中生活？到那时，谁来关心我的喜怒哀乐，谁来对我嘘寒问暖？与其如此还不如一人称孤道寡，独往独来，免得整日与愁烦相伴。

“我爱派”与“爱我派”的择偶观，听起来头头是道，然而，那也只能是嘴上谈爱，真要是实施起来，恐怕如愿以偿者少而大失所望者多。“我爱派”只强调要找一个我爱的人，但我所爱的那个人是否爱我？是否拿我的爱当回事？世间可爱的人多矣，如果我忽视了爱的可能性，只是觉得某人可爱便爱，其结果很可能是一厢情愿。“爱我派”只强调要找一个爱我的人，但爱我的人是否值得我爱？如果不值得我爱，我是否就能接受对方的体贴关心？无论男女，只要稍有出众之处，爱慕者便不止一人，甚至是络绎不绝，如果仅以对方是否对我百依百顺，是否能为我奔走效劳作为择偶的标准，恐怕不仅忽视了自己的感情，降低了爱情的标准，而且可能会被甜言蜜语与利益所诱，陷入择偶的误区。如果与一个自己不爱的人在一起生活，无论他（她）怎样顺从，怎样殷勤，恐怕最终仍会“纵然是齐眉举案，到底意难平”！

窃以为，“我爱派”与“爱我派”都忽视了一个简单的道理，那就是爱情必须建立在互爱的基础上。一方的情，得不到另一方的呼应，一方的爱得不另一方的回报，不能称之为爱情。不能互爱的男女，即使由于种种原因同了床，也大有可能异梦。这样的婚姻也很难谈得上“美满”二字，倘若生活上遇到挫折，或遇到富有魅力的第三者出现，两人就可能互道“拜拜”，各奔东西。



恋爱中的“角色观念”

传统上，性别角色是界线分明的，即“男主外，女主内”，男性在社会上劳作，挣钱养家，女性在家里生儿育女，操持家务。在现代社会，妇女解放、男女平等的呼声一浪高过一浪，们的生活和观念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在中国，女性在受教育、就业和参加社会活动方面有了与男子平等的权利。

“男主女从”已失去了存在的根据。人们已经接受并习惯了男女共同就业，齐心协力建设家庭，养育子女，操持家务，并把它看作是时代进步、婚姻文明的表现。

然而，传统观念并未完全退出所有人的头脑，在一些男人的思想中，仍然留念“大男子主义”的好时光，嘴上承认妇女解放的事实，内心深处仍固守着传统角色分工的期待。在一些女性的心里，也依稀保持着传统角色的痕迹：期望嫁一个“靠得住”的好丈夫，即使自己辞职回家也不在乎。

如果男女双方对今后做丈夫和妻子的角色有截然不同的期待，那就很难成为合适的配偶，如果勉强结合，也会在以后的生活中不断发生角色冲突，损害婚姻生活的和谐幸福，因此要在婚前注意考察对方的“角色观念”。

事业型女人适合找具有男女平等观念的异性为侣，这样的男性从思想上承认女性的智慧和能力，愿意夫妻比翼齐飞，甚至支持妻子成功，在某一阶段作出牺牲。这样的人从恋爱阶段开始，就会原谅女性因工作和事业造成的失约，而不会牢骚满腹；会为对方的事业出谋划策，关



注对方事业的发展。在接触中，表现出持家理财的能力，懂得购物的技巧，会做一般的家务，无论在谁家，都会手脚勤快，眼中有活儿，而且不觉得勉强。这样的男人在婚后不会因角色分工与妻子闹矛盾。

具有“大男子主义”观念的人通常要找愿为贤妻良母的女性为妻，而不大可能找事业型的女人，但同时要容忍妻子的碌碌无为和“小鸟依人”的依赖。妻子也要准备忍受男女不平等的对待以及丈夫功成名就之后移情别恋，自己白白付出的可能。

常言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有相同需求的角色观念的人较易缔结婚姻。事先考察清楚对方的角色观念，可以减少始料未及的矛盾。

戏说失恋

凭良心说，那些善始善终的情侣的确让人羡慕，这二人组合能把一只旋律不错的歌唱过几个时代，好像冷战的结束，非洲大陆的饥馑，麦当娜的写真集都无法挤入他们的生活。当然，先前节奏是重金属，后来为温软的怀旧小夜曲。

此种的爱情堪称诚实的劳动，爱情的强酸能溶解双方的缺点，爱情的名下有一方自留地，今儿种点萝卜、明儿种点柿子椒，隔三差五引种点新品种：荷兰豆、盖兰什么的，新鲜的收获总在补充着维他命，爱情得以长盛不衰，永远存活。

失恋的概念缘于爱情的不能存活。谁要感染失恋这个病毒，比杀了你还难受。首先是绝望：感情储蓄连同对这个世界的美好感觉被洗劫一空，你开始不相



信女人，把女人的外延无限扩大，你的敌人已增加到人类的一半。紧接着，就学会了仇恨，迅速掌握一门伪科学——偏激，在这段特殊的日子，她似乎能给你提供一个咒骂的麦克风，倾泻所有的积愤，倾泻在一场智力游戏失利后对规则的怀疑：尽管你没有作弊，你还是输了。

失恋第二个并发症可谓伤感。林荫道、公园、歌舞厅、电影院这些生产温馨、制造恋情的厂家，在你看来，也同样会生产伤心。你开始满世界地收购有关回忆的破烂儿，反复咀嚼、琢磨，百思不得其解。忧郁像个占领军践踏着你娇嫩的心脏。可怕的梦魇如 24 小时的循环场录像一直不歇地放映着你的痛苦，于是你想到了酒，“抽刀断水水更流”这样的劝诫纯系废话。悲也悲了，折腾也折腾了，你侥幸地发现自己还喘着气，舌头还辨得出 Kent 和 Marlboro 的区别，知道爹妈给这个世界的小礼物——你，不单是献给一个背叛者的，也不是来充实别人的生活的。你所遭遇的苦难只不过是一项自个儿报名参加、继而为之入迷、最终又不能获胜的运动。这儿栽了，下一个赛事还等着呢。

“重要的是参与”。奥林匹克箴言此时成了疗伤止痛的一剂好药。“败棋亦有胜着”，通过此次的落马，自己的优长劣短浮出表层。你就此明白了技巧的重要，“我以我血荐轩辕”只不过是勇无谋，单靠血性解不开爱情的多元多次方程。要操纵爱情，控制爱情的进度和结果，就得研习此中的战略及战术。感官的认可能带你投入兴趣，但有时也会欺骗你。你客观地承认了现实，并作出了客观的评估，失恋就会演化为一种美妙，一种解放感。你再也不必莫



名其妙地担心她大晚上怎么还不回来；也不必伤筋动骨地迎合她的虚荣；再也不必理会瞟一眼大马路上的姑娘而招致的谴责。你可坦然地对自己说：自由了！从今天起，希望陪着你上班，希望陪着你回家，没有离不开的怀抱。

文化上的“门当户对”

改革开放以来，人们看到，昔日束缚婚姻关系的那些外在纽带（包括政治、经济、生儿育女、男尊女卑等传统观念）渐渐松弛，而决定夫妻和谐与否的那些内在因素（包括情感、心理、文化、性生活等等）得以显示其威力。于是，在日趋增多的婚姻危机和家庭解体事件中，“感情不和”、“缺少共同语言”、“价值观相异”等，经常成为当事者们挂在嘴边的问题。然而，这些问题中潜在的“异源文化”冲突，不是被表面现象掩盖着，就是被当事者们忽视了。其实，择偶成婚、维系家庭，是人类文明社会中特有的重要文化现象，“文化同源”的规律，在婚姻关系中牢固地存在着。

一对受过高等教育的年轻夫妻去办理协议离婚，颇令婚姻登记员诧异：丈夫显得稳重、耐心、满口学问；妻子表现得温和、细心、通情达理，两人的外貌、个头、年龄、文化程度，样样都是难得的“般配”，为什么却过不到一起呢？双方陈述的离婚理由都很简单：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相差太远，谁也改变不了谁。妻子因高知家庭的公婆整天忙于工作，怀孕后也吃不到一顿可口的饭菜，总是罐头、方便面加熟食而满腹委屈，丈夫则认为丈母娘家的“小市民习



气”令他无法忍受。小两口经常为这类本不属于双方感情世界的事情争吵、怄气，本来嘛，来自不同文化背景和生活境遇的两个人，到了二、三十岁时，各自带着自幼在家庭业已形成的一些生活方式、价值观念和行为取向凑到一起，谁能改变谁？但恰恰是在夫妻的日常生活中，好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反映出来的“异源文化”之差，成为夫妻关系中最难逾越的一道心理鸿沟。

现实生活中，可以举出许许多多成功婚姻的经验 and 失败婚姻的教训，来说明文化上的“门当户对”规律是怎样在影响婚姻的命运。在这里，我们强调“文化同源”或称文化上的“门当户对”，是想区别于传统社会按政治等级和经济贫富而划分的“门户”，然而，家庭文化传统的耳濡目染，父母生活方式及文化资源的代际传递，却多半不以政治地位或经济条件为转移。君不见，某些官位很高的父母或甚为富裕的商贩家庭，却养育不出真正有文化的子女。文化不等于文凭，它是一整套文明教养的结晶。一个人的文明教养，首先是在其成长的微观环境即家庭中接受的，其中，父母的言传身教具有潜移默化的深远意义。正是从这个意义上，选择配偶时应当重视文化上“门当户对”的条件。而那些未曾作此选择的已婚夫妻，或者那些不得不放弃这类条件的恋人，需要有足够的心理准备并增强调适能力，克服双方的“异源文化”必然带来的调适困难、价值冲突或心理矛盾。他们或许不得不放弃自己的某些原本要求，努力去接纳和适应对方身上无法改变的文化印记。但这一点，决不是一般水平的夫妻容易做到的。

